苏种〔2021〕17号

关于同意开展2021-2022年度省小麦联合体

试验、自主试验的通知

相关单位、各设区市种子管理站：

为进一步规范我省主要农作物品种联合体试验、自主试验和扩区试验工作，根据《江苏省主要农作物品种审定规定》（苏农规〔2020〕14号）、《江苏省主要农作物品种联合体试验实施细则（暂行）》（苏农规〔2017〕2号）、《江苏省主要农作物品种扩区实施细则》（苏农规〔2020〕12号）要求，我站对2021年申请小麦联合体试验、自主试验申报材料进行了审核，现通知如下。
 一、审核结果

经审核，同意江苏省农业科学院等6个小麦联合体开展联合体试验；同意苏紫麦1号品种开展自主试验。具体参试品种和承试单位见附件。

二、有关要求

1、请各联合体牵头单位、自主试验单位根据试验方案要求认真落实试验各项工作，加强试验组织管理和试验质量自查，做好参试品种转基因自测自查。联合体试验品种需是联合体成员的自育品种（第一育种者），试验和审定过程不得随意更改育种者。

2、请各试验承担单位按照试验方案要求，认真落实试验各项工作，确保试验顺利开展。

3、请各市种子管理站做好本辖区联合体试验、自主试验监管工作。

4、请联合体牵头单位、自主试验单位于9月20日前将区试品种（含对照）的抗病性检测和DNA指纹检测样品每品种1.75公斤，送（寄）至江苏省农科院生物所楼，地址：南京市孝陵卫钟灵街50号，联系人：张鹏，联系电话：13951618841。检测样品由江苏省种子管理站和江苏省农业科学院粮作所联合分样、密码编号后送交江苏省农业科学院植保所、徐州农科所、江苏里下河地区农科所、江苏省农科院资源与生物所、北京农林科学院杂交小麦工程中心分别进行抗病性、穗发芽和DNA指纹检测，检测协议由小麦联合体牵头单位、自主试验单位与检测单位直接签定。

附件1：2021-2022年度省小麦联合体及自主试验参试品种

附件2 ：2021-2022年度省小麦联合体及自主试验承试单位

 江苏省种子管理站

2021年9月10日

|  |
| --- |
| 江苏省种子管理站 2021年9月13日印发 |